

# 中国老年教育的嬗变逻辑与未来走向<sup>\*</sup>

马丽华 叶忠海

**摘要** 改革开放四十年来,我国老年教育随着时代内容的嬗变,从无到有,再到慢慢壮大,经历了初创期、推广期、发展期、繁盛期四个阶段。我国老年教育嬗变的基本逻辑渗透了以人为本、创新服务的发展理念,体现了政府主导、多力合一的运行机制,实施了实验先导、示范辐射的推进策略,制定了制度先行、强化体系建设的保障措施,形成了五位一体、多元发展的办学模式。随着老年人多元学习需求的日益增长和现代化社会变革的渐次深入,未来我国老年教育应以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为目标,进一步贯彻公益性、民本性的原则,加强老年教育法制和政策的建设,推进老年教育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关键词** 老年教育;发展历程;嬗变逻辑;未来走向

中图分类号 G77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8263(2018)09-0150-07

DOI:10.15937/j.cnki.issn.1001-8263.2018.09.021

**作者简介** 马丽华,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部讲师、博士 上海 200062;叶忠海,华东师范大学教育学部教授、博导,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学术委员会主任 上海 200062

老年教育的产生、发展与人的终生发展的需求之间是内在要求和内源性动力的关系。这种“按照老年人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有目的、有组织为所属社会承认的老年人所提供的非传统的、具有老年特色的终身教育活动”<sup>①</sup>,具有完善老年人的自由、自主、自我的终生发展属性。我国是世界上老年人口最多的国家,也是世界上较早进入老龄化社会的发展中国家之一。2017年末,60周岁及以上的人口,占总人口的17.3%(2.409亿人),其中65周岁及以上的人口,占总人口的11.4%(1.583亿人)<sup>②</sup>。对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实现教育现代化和学习型社会、促进教育公平等一系列社会问题来说,发展老年教育是一个重要举措。因此,对我国老年教育的发展进行系统回溯,分析其特有的嬗变逻辑,探索其未来推进策略,对于促进社会和谐发展和更好地描绘中国老年教育的未来画卷具有重要的意义。

## 一、中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回溯

在研究社区老年教育时,有学者认为,我国老年教育

经历了兴起、推广和多元化的发展<sup>③</sup>;也有学者根据老年教育学的诞生和发展,将老年教育的历程分为创立阶段、发展阶段和创新阶段。<sup>④</sup>本文主要基于政策的发展,结合社会背景、理论发展和实践动态,将我国老年教育的发展历程分为:初创期、推广期、发展期、繁盛期四个阶段。划分的政策文本依据为带动老年教育量的扩展和质的提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1996),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的党的十六大报告(2002)和恒定老年教育发展总方向的党的十八大报告(2012)。

(一)以老干部为中心、未具规模的初创期(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至1995年)

20世纪70年代末80年代初到1995年,为老年教育发展的初创期。1978年12月,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做出了实行改革开放的新决策。邓小平多次强调,“发展科学技术,不抓教育不行”。<sup>⑤</sup>“搞好教育和科学工作是关键”这一思想对我国的教育改革发展产生了重要影响。1982年2月,《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发布后,国家工作人员退休制度开始实施。<sup>⑥</sup>离休退休后的老干部们,

\* 本文是全国教育科学规划教育部重点项目“社区教育政策的公平取向研究:基于保障公民学习权的视角”(DKA130344)的阶段性成果。

迫切要求继续学习,于1983年着手创办了我国第一所老年大学“山东红十字会大学”。国家对老年大学这一新生事物给予了充分肯定。之后,长沙、哈尔滨、贵阳、南京、北京、广州等许多地区,由一批离退休人士相继自发地创办起了老年大学,并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及社会各界的扶持和支援。此时,多数老年大学虽处于无固定校舍、无经费、无编制人员的“三无”状态,但得到了快速发展。据不完全统计,到1995年,我国老年大学和老年学校已经发展到6000多所,在校学员50万人。<sup>⑦</sup>这些老年学校内对老年教育的发展目标、组织运行等内容并没有系统、完整的规定。1994年12月,由国家计委、民政部、劳动部等中央国家机关十个部委联合制定的《中国老龄工作七年发展纲要(1994-2000)》,提出了在全国开展老年教育的预定目标,强调“老年大学、老年学校是老年教育的重要形式……要进一步巩固和提高”。<sup>⑧</sup>1995年3月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第11条规定“完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健全终身教育体系,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sup>⑨</sup>在中央国家机关多部委制定的发展纲要及教育法中强调老年教育的重要性,为老年教育的发展做出了政策上的准备。

从理论研究来看,我国的老年教育学和老年教育也开始萌芽,涌现出一批学术研究成果,如熊必俊编著的《老年学和老龄问题》(1990)、中国老年学学会编著的《迎接人口老龄化的挑战》(1991)等,进一步推动了老年教育理论的发展。

可见,我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初始阶段,是民间自主的、以老干部为中心的、还未成规模的老年教育阶段。其中,离退休的领导干部对推动我国的老年教育起到了重要作用。除老干部大学外,在政府的推动下如雨后春笋般迅速发展起来的普通的老年大学,受各地方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呈现出规模小、管理单一、缺乏可操作性的规定和发展机制。

(二) 重视老年“受教育权”、着手扩大办学规模的推广期(1996-2001年)

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我国在经济上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同时,60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口比例持续增长,如何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涉及到政治、经济、文化等领域,也关系到国计民生。全国人大于1996年8月颁布《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这是第一部涉及老年人的法律,其影响深远,带动了老年大学数量的发展和向基层老年教育的辐射。该法第31条强调老年人有继续受教育的权利,鼓励社会办好各类老年学校<sup>⑩</sup>,标志着我国老年教育已成为国家意志,并发展到了依法办学的新阶段。1999年,全国老龄工作委员会成立大会上,李岚清指出,“要大力发展老年教育,

动员社会力量兴办各类老年大学和老年学校”<sup>⑪</sup>。进而,北京、上海等大城市相继开办中老年大学,尝试建立网络交流平台。1999年1月,教育部提出我国要逐步建立和完善终身教育体系。<sup>⑫</sup>2000年8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老龄工作的决定》中明确要求基本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为、老有所乐”等六个目标。2001年,中组部等五部门联合下发《关于做好老年教育工作的通知》和《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五”规划纲要(2001-2005)》,其中强调培育“老年大学示范校”,提出“大力发展老年教育”和“建立老年教育网络”等措施。老年大学的办学数量和老年学员的需求得到了多元拓展。

这一时期,老年教育的理论有了新的探索。中国有了系统论述老年学学科的著作,代表性著作有《老年学校教育学》(中国老年大学协会教育研究组,1998)、《社会老年学》(郭沧萍,1999)等。同时,2001年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中也出现了有关老年教育的研究,如马超的“中国大中城市老年教育组织实施的实验性研究”,姚远的“人口老龄化过程中的中国老年教育研究”等。

在此期间,我国的老年教育从对象上来看,由离退休干部向全体社会老年人转变;从性质上来看,由福祉型向教育型转变。初步形成了政府、企业、社团组织以及个人等多渠道、多层次、多方合作等形式的办学格局。但存在老年教育管理体制和机制分割现象明显、缺少顶层设计、形式较为单一等问题,同时老年教育的学科设置、学时安排及课程内容等尚不够规范。

(三) 强调终身“教育性”、提升办学规范化的发展期(2002-2011年)

21世纪初,是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关键时期。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剧,老年人学习需求的增大,老年教育的支援体制有待增强。党的十六大(2002)提出了“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明确指出“构建终身教育体系”<sup>⑬</sup>。老年教育作为终身教育的最后阶段,发展老年教育是构筑终身教育体系和学习型社会的有利支撑,需要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进程中加快老年教育步伐。可以说,党的十六大推动了我国社区老年教育的发展。十六届三中全会(2003)强调“以人为本”,2004年中共中央再次强调提出“营造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浓厚氛围,推动建立学习型社会”<sup>⑭</sup>。之后,2006年国务院提出“各级政府要加大对老年教育的资金投入”<sup>⑮</sup>,对老年教育的发展起到更大的促进作用。《国家教育事业“十一五”规划纲要》(2007)中将老年教育首次列入国家教育发展规划。继而,《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进一步要求“重视老年教育”<sup>⑯</sup>,我国老年教育第

一次写入国家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标志着老年教育的“教育性”得到党和国家的正式承认。《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2010-2015)》提出,加强老年事业“体系化”建设,使老年大学办学规模进一步扩大。<sup>①</sup>在国家“老有所教、老有所学”的发展理念下,全国很多地方陆续提出将老年教育纳入终身教育体系,各级政府、有关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创办了一批示范性老年大学。一些地区(如广东省等)颁布了加强农村老龄工作的实施意见,加紧建设农村老年教育网络,一些城市内(如上海、北京)老年大学的报名火爆,出现“一座难求”、“老面孔”的现象。此外,信息化和城镇化的发展,加速教育信息对“新市民”的教育,数字化的老年教育成为完善老年教育网络的新课题。

老年教育的理论在这一时期得到了多元的发展,与中国的社会变革结合更加紧密,《和谐社会与老年教育》(郑令德 2007)、《老年教育学》(董之鹰 2009)等理论性研究也初现端倪。此外,出现了与实践挂钩紧密的课题,如中国成人教育协会“十一五”成人教育科研规划课题中的“老年远程教育研究”(顾秀莲 2009)、“社区老年教育研究”(吴云龙 2009)等。

在建设学习型社会的背景和倡导终身学习的理念下,这一时期强调以人为本,将老年教育作为终身教育体系的一部分,重视老年教育的“教育性”。政府着力加强老年大学的规范化和规模化建设。与此同时,老年教育的模式得到创新,远程教育和数字化教育的发展开始被关注,初步形成“多层次、多形式、多学制、多学科的老年教育体系”<sup>②</sup>。

(四) 构建“现代化教育体系”、尝试办学战略转型的繁盛期(2012年-现在)

党的十八大后,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强调“让每一个老年人都能安享晚年”是要实现的“中国梦”之一。党的十八大(2012年)为中国老年教育发展指明了方向,老年教育的发展蒸蒸日上,进入新阶段。同年,《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文化建设的意见》提出“文化教育部门要把老年教育纳入到终身教育和社区教育体系,加强领导,统一规划”<sup>③</sup>。2015年4月24日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强调各级政府应“加大投入”,鼓励社会“办好各类老年学校”<sup>④</sup>。之后,2016年提出了“发展老年教育”、“构建人口老龄化应对体系”<sup>⑤</sup>。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年)》是我国第一部老年教育专项规划,进一步明确了最大限度满足各类老年群体的学习需求,将我国老年教育事业带入一个逐渐快速发展和品质提升的新时代方位。2017年,《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推进老年教育机构逐步纳入地方公共服务体系,完善老年人学习服务体系,办

好老年大学,有效扩大老年教育资源供给”<sup>⑥</sup>。教育部办公厅印发《2017年教育信息化工作要点》力主构建“网络化、数字化、个性化、终身化”的现代化教育体系<sup>⑦</sup>,国务院发布的我国第一部老龄事业规划《“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2017)要求“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表明到2020年基本形成“老年教育新格局”<sup>⑧</sup>。2017年党的十九大继续强调了继续教育和老龄工作。

老年教育的理论研究在这一阶段不仅表现为横向多元的特点,亦开始向纵深发展。出现了一批包括老年生命系列教育、老年素质教育,甚至老年人的临终关怀等有推广价值的研究;同时也出现了与老年教育心理学、经济学、社会学以及海外老年教育等相关的理论深化研究,呈现较之以前未有的繁盛局面。例如,由叶忠海主编的“老年教育理论丛书”填补了我国老年教育学科体系研究的空白,《老年心理学》(崔丽娟 2012)、《老年教育学》(杨德广 2016)等一些高质量研究成果对老年教育的目标、内容等基本理论问题进行了反思与重构。

这一时期,伴随着信息化和智能化的发展,老年学校努力构建现代化教育体系,办学战略逐步转型。老年远程教育将会成为开展老年教育的有生力量和重要载体。各地开展老年远程教育“三个一”行动计划,成立远程教育工作委员会,组建老年远程教育实验区指导中心,有序开展老年远程教育工作。特别是社区和居(村)委会的远程收视点,内容上包罗万象,注重视觉冲击力和感染力,受到各地的支持和重视。

综上,改革开放四十年来,党和国家积极推动老年教育事业的发展,我国老年教育虽总体仍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但在这短短的期间内亦取得了丰硕的成果。首先,初步形成了由组织部、教育部、文化部、民政部、老龄委等多部委共同推进老年教育发展的格局。其次,国家专门就我国老年教育第一次制定了详细的发展规划,开始尝试从以前老年人的需求为出发点的思考模式,转向现在以维护老年人权利为主的角度。再次,全国部分省市利用信息化手段,通过建立社区教育实验区、老年远程教育实验区和先进典型的评选活动,扩大了老年教育城乡、区域间的覆盖面。此外,对农村老年教育、丰富农村老年人的文化生活逐步重视,强调农村老年教育成为我国教育事业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二、我国老年教育的嬗变逻辑

我国老年教育发展历程有着明显的嬗变逻辑,以下分别从老年教育的发展理念、运行机制、推进策略、保障措施、办学模式五个维度进行分析。

### (一) 发展理念: 以人为本, 创新服务模式

教育改革的价值诉求应在追求国家利益和功利目的的同时, 更应该体现以人为本的精神。<sup>②5</sup> 以人为本, 是我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基本理念和不可或缺的衡量尺度。从实现老年人的根本利益出发谋求老年教育的发展, 一直是我国老年教育秉持的发展理念和落脚点, 进一步体现了“人是目的”的思想。

我国的老年教育在“未富先老”“未备先老”的双重挑战下, 逐步从过去“物质养老型”向“精神养老型”转变, 教育活动致力于“以学习者为中心”创新模式。通过老年人对老年教育、老年人的“知晓度、认同度、参与度、满意度”<sup>②6</sup> 作为评价指标, 以老年人的需求为导向, 为老年人创造学习条件、做好学习服务, 力求满足老年人的内在需求。各地在改革老年教育的过程中, 基于老年教育自身的人本属性, 重视通过对“以学习者为中心”的深入认识, 根据老年人的生理认知特征以及社会性发展, 创新服务模式。老年学校引领老年人不断实现自我、超越自我, 力求为更多的老年人提供教育机会。例如, 为解决“一座难求”的局面, 发展老年学习社团; 为满足健康状况和经济条件不太好的老年人的学习需求, 开展“养教结合”“送教上门”; 为提高老年教育的参与率, 推出办好“家门口的学校”以及实施“学习场所倍增计划”等老年教育工作重心下移的地方性政策。

### (二) 运行机制: 政府主导, 增强多力合一

伴随着国家经济社会的大发展和改革开放大潮应运而生的老年教育事业, 在运行机制上逐步形成了党政主导、多部门协作、社会参与的“多力合一”、多形式发展的良好格局。老年教育是在文化部、教育部、和民政部等部委的主导下, 得到了党政机关强有力的推动, 这成为我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基本特点和运行优势。反之, 老年教育的非盈利性、社会福祉性的特点, 需要政府的大力支持。

我国老年教育的运行机制是由各级政府负责本区域内工作, 确定牵头负责部门, 制订总体规划。当前正在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主导, 老龄部门牵头, 民政、教育、文化、财政等部门参加, 整合各方力量参与建设活动的老年教育工作运行机制, 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合作等形式激发社会组织活力。另外, 正在逐步健全政府公共财政投入与其他多渠道投入机制相结合的老年教育经费机制, 鼓励社会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资助助学、建设基层老年教育专用设施等, 社会力量参与老年教育事业得到了各地财政部门的政策支持。

### (三) 推进策略: 实验先导, 实现示范辐射

在我国, 参与基层社区教育的群体主要是老年群体, 社区教育实验工作通过示范区发挥引领作用。2008 年到

2015 年, 教育部组织开展了六批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和四次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的评比工作。目前已经建立了 249 个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和示范区(其中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为 122 个, 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 127 个), 已成为老年教育发展的重要途径和抓手, 推动社区老年教育横向辐射和纵向内涵发展。

在部分地区, 通过实验的方式, 已经形成了“社区—小区—楼组—家庭”的老年教育创建链, 把老年教育向个人延伸, 起到示范和带动作用。很多地方提出了“一街一品”、“一地一品”的目标, 开展各类老年教育和学习活动。社区教育实验区和示范区也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鼓励、支持老年教育发展较为滞后的区县到实验区、示范区等学习当地的先进经验。这种通过实验区—实验街镇—实验项目, 选出示范, 逐步推广的以点带面的推进策略, 形成了一种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然后自上而下、由城到乡逐渐扩展。“实验先导”的推进策略, 促进了社区老年教育的深入发展和内涵建设, 同时也使老年教育的制度化、规范化建设迈上了新台阶。

### (四) 办学模式: 五位一体, 注重多元发展

为了扩大老年教育供给, 最大限度满足各类老年群体学习需求, 我国正在着力建立和完善老年人自主教育、基层社区老年教育、学校老年教育、远程老年教育、社会老年教育“五位一体”的老年教育发展新模式<sup>②7</sup> 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为了“充分发挥老年人的智力优势、经验优势、技能优势”<sup>②8</sup>, 鼓励老年人发挥主体作用, 强化其“自主学习”的理念。发展多元的基层老年教育, 促进老年大学的规范化发展, 推进远程老年教育, 重视数字化老年教育, 扩大老年教育的受众范围。

目前, 正在逐步建立和完善远程老年教育系统, 通过信息技术的融入, 将“老年收视点”延伸至基层社区, 提高了老年人学习的便捷性。通过“开放大学”建立远程老年教育系统, 提倡“养教一体化”着力开展社会老年教育, 激发老年人学习的内在动力, 引导其自主开展学习团队, 可见“五位一体”老年教育发展新格局正在逐步形成。同时, 对积极老龄化目标基本达成共识, 通过建构、调整老年教育结构和空间布局, 基本健全了老年教育组织网络, 起到了“服务一个老人, 幸福一个家庭, 和谐一个社区”的巨大作用。

### (五) 保障措施: 制度先行, 强化体系建设

脱胎于社会救济福利事业的老年教育, 带有较强的社会福祉属性, 其相关制度当属社会福利制度。社会福利制度是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 也是政府改革的重要基础。<sup>②9</sup> 但是, 一个国家采取什么样的教育福利制度是由其独特的历史观、价值观、国情及社会结构等诸多因素决定

的。<sup>⑩</sup>实际上,我国老年教育在发展的过程中,在各地所出现的不同创建、起点、规模和质量,均有其存在和发展的合法性与合理性。例如,在国家层面从法律上就规定了老年教育是老龄事业发展总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此基础上,多年来,老年教育与养老服务产业在互动中发展,通过有效实施养教结合,科学而全面地开展养老服务,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从整个历程来看,我国老年教育事业的发展,在制度的保障下,其体系化建设是重心所在。

我国老年教育的发展过程中,强调制度建设的重要性,注重政策法律体系的保障和各项规范化的制度建设。我国在不断积极完善以各级老年大学为骨干、社区教育机构为依托、远程网络教育为载体的老年教育体系。近年来,在各市的积极推动下,市、县(市、区)、乡镇(街道)、居村委(社区)级老年教育机构的设立取得了重大突破,形成了老年教育的四级网络。同时,由学校、行业、社区、网络四大体系组成的老年学习服务体系也有了一定的发展。可以说,我国老年教育保障措施的特点体现为:以老年人为本,以资源供给为重点,以制度建设为核心,以服务体系为关键。

无论是回望历史进行梳理,还是立足现实,我国老年教育秉持以老年人为本的理念;由政府自上而下高度引领,多力合一共同推进;通过实验区和示范区的建设在规模上由点到面,逐步普及;在制度的保障下,初步构建了多元体制、四级网络和五位一体的办学模式。老年教育的发展态势正由宏观到微观,渐进深入;老年教育的内涵正由单一到多元,趋于丰富。

### 三、未来我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基本走向

经过改革开放四十年的快速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成为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的主要制约因素。主要矛盾发生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老年教育的发展还有不少短板弱项,只有精准把握其主要矛盾的内涵和外延,具备面向未来的前瞻性,才能大力提升老年教育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 (一) 进一步解决老年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成为我国当前社会主要矛盾。主要矛盾转化体现了时代发展的节奏和脉搏。我国老年教育也面临制度体系不健全,各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老年教育发展不平衡包括城乡、地区、人群的不平衡,其本质是社会供给与老年人对教育的需求不匹配。即老年人对“美好生活”的追求日益多样化的需求与目前老年人的各种教育服务不平衡。老年教育发展不充分,既体现在发展质量和效益不高,也体现在对

各个老年群体的针对性和普惠性不强。

要解决好老年教育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需大力提升发展质量和效益;需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推动老年教育的质量、动力变革;需坚持老年人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着眼于促进老年人全面发展创造良好的教育条件;需有政策的保障,建立健全老年教育制度体系。为了解决老年教育发展不充分的问题,还需注重老年教育的内涵建设,如学科体系建设、理论建设、团队建设等。在文化自信和学术自信的影响下,建设老年教育的学科体系,发展不同层次的、符合老年人身心发展规律的老年教育系列课程;加强老年教育的基础理论研究;建立老年教育共同体,打造志愿者平台、建立合作式的服务共同体等方式;鼓励老年人发挥主体作用,支持老年人自主开展老年学习活动。具体来说,即加强政府对老年教育的支持力度,打破区域发展差异的藩篱,制定有利于老年教育政策目标实现的配套措施,提出老年教育的横向和纵向合作、效益评估要求和措施,制定配套的监督制度,提升老年教育的内涵式发展。

#### (二) 进一步坚持老年教育公益性、民本性原则

尽管我国老年教育的发展过程中坚持城乡一体,以人为本的原则,努力实现老年教育的公平性。但是,老年教育发展不均衡、以及老年教育与当地历史、文化元素未能有效结合的现状,需要在老年教育制度设计和实践中进一步坚守公益性和民本性的原则。

坚持公益性为主体,社会办学为补充。对老年教育的资金加大投入,实行政府与市场相结合的投入机制,最大限度地开放社会公共教育资源。在老龄事业大局中发展老年教育<sup>⑪</sup>,老年教育资源向弱势群体倾斜理应成为老年教育制度的核心伦理。对经济欠发达地区、城乡社区、超高龄、经济条件差、低学历、健康状况不好的老年人予以支援,缩小不同地区和群体间老年教育的差距。坚持民本原则,充分利用地方特色的文化资源,使教学内容与地方元素有效结合,有针对性地开展富有特色的活动。坚持区域分异性,承认区域的不同与差异,尊重差异,善待差异,因地制宜、因材施教、有的放矢,以保障每位老年人都可依法享有受教育的权利。推进老年教育向基层延伸,同时积极发展高层次老年教育。

#### (三) 进一步加强老年教育法制、政策体系建设

我国老年教育是涉及民生的社会公益事业,为了科学有效的发展,需要各部门通力合作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参与。改革开放四十年来,制定颁布的一些教育法律在老年教育的发展上还未发挥出很大的针对性实效。目前,我国老年教育面临组建政府统筹协调机构、增加经费、提高老年参与率等挑战。在这种情况下,需要提升老

年教育法制和政策建设。

我国老年教育四十年来发展的实践证明,制度建设是我国老年教育发展的内在要素。特别是老年教育实践“自上而下”规则、标准和政策促进了初期老年教育的生长和发展。今后需要进一步夯实老年教育的法制和政策的建设,建立顶层统筹协调机构,整合社会老年教育资源。此外,根据诺尔斯的理论,成年人有独立的自我概念并能指导自己学习,他们的生活经验是他们学习的丰富资源。<sup>⑩</sup>具有丰富的智慧、经验和技能的老年人理应是知识的积极建构者,具备自我导向学习的能力,且有明显的学习主动性。所以,在审视现行教育政策的基础上,需要兼顾国家利益,构建能够满足每个老年人学习特点和需求、注重提高老年社会参与主体性的老年教育法律与政策体系,以便更好地保障维护每位老年人的个性和尊严。

#### (四) 进一步推进老年教育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

人类社会已经进入信息化时代,互联网技术的发展给人们特别是老年人在学习观念、学习方式和学习行为等方面带来了深刻的变化,老年教育手段创新势在必行。尽管学习需求随着时代的变化在不断增强,但老年人中缺乏网络知识的非网民人数仍较为可观。《第41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指出,截至2017年12月,中国网民达到7.72亿,其中60岁以上的网民仅占5.2%左右。可见,老年人对信息技术的疏离形成了一种由年龄构筑的数字落差。推进老年教育的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可帮助缩小新兴科技与老年生活的“数字鸿沟”(digital divide),加快信息技术与老年人学习的深度融合,从而保障“互联网+”时代中老年人的学习权,促进教育公平。

老年教育要健康、稳定、持续的发展,必须要凸显其开放性、民本性、合作性及融通性的特点。老年教育的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不仅要完备和提升数字化学习的硬件设备,更要加强数字化学习的软件建设。在数字化技术、高科技、多媒体的迅猛发展背景下,需要以远程学习点建设为重点,推进远程老年教育,适应教育互联网变革,同时要有的放矢,切实贴近老年人的学习需求;需要从经费、教师队伍、教育体制上提升老年人网络学习和数字化学习服务体系效益,在网络教育中融入人文关怀,让老年人感受到科技进步带来的便捷与快乐;需要开发老年人力资源,将老年教育融入社区治理,发展“教养一体化”、促进老年学习共同体的发展、打造志愿者平台、建立合作式的服务共同体等方式来提高老年教育服务质量。

纵观我国老年教育的发展历程,可以看出,老年教育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实现了整体提升。同时我们发现,我国老年教育是应对人口老龄化,强调以人为本,实现老年人自我成长,由政府主导,制度先

行,五位一体多元发展的一个过程。未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形势更加严峻,“未富先老”的特征日益凸显,发展老年教育的形势和任务将更加紧迫。今后,面对老龄人口数量的增加以及对老年人生活质量的保障要求,应当通过老年教育的体制创新和技术转型,积极实现老年教育现代化,使老年人更好地与社会和谐相处。需要强调以老年学习者为中心,充分尊重学习者主观能动性,从本地实际出发,逐步践行教育公平和人文关怀,强化老年教育服务功能,体现老年教育公益性、提升老年教育的内生力量。老年人是国家和社会的宝贵财富,应当通过老年教育为老年人赋权增能,使老年人有所学,有所得,有所为,发挥余热,享受人生幸福,成为推进民族复兴梦的强大引擎之一。

注:

- ①叶忠海《老年教育若干基本理论问题》,《现代远程教育研究》2013年第6期。
-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http://www.stats.gov.cn/tjsj/zxfb/201802/t20180228\_1585631.html.2018-02-28.
- ③王英《中国社区老年教育研究》(博士论文),南开大学,2009年。
- ④董之鹰《试析我国改革改革开放以来老年教育的发展历程》,《社会科学管理与评论》2009年第1期。
- ⑤《邓小平文选》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4年版,第10页。
- ⑥《中共中央关于建立老干部退休制度的决定》,人民网,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71380/71387/71591/4854975.html.1982-02-22.
- ⑦陈乃林、孙孔懿《终身教育的一项紧迫课题——关于我国老年教育的若干思考》,《教育研究》1998年第3期。
- ⑧《中国老龄工作七年发展纲要(1994-2000年)》,http://www.110.com/fagui/law\_95846.html.1994-12-14.
- 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xinwen/2015-12/28/content\_5028401.htm.1995-09-01.
- ⑩《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中国政府网,http://www.npc.gov.cn/wxzl/gongbao/1996-08/29/content\_1479994.htm.1996-10-01.
- ⑪全国老龄会工作成立,人民网,http://www.people.com.cn/GB/historic/1022/5088.html.1999-10-22.
- ⑫《面向21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中国政府网,http://old.moe.gov.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6986/200407/2487.html.1998-12-24.
- ⑬中国共产党第十六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7),人民网,http://cpc.people.com.cn/GB/64162/64168/64569/65444/4429118.html.2002-11-18.
- ⑭《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test/2008-08/20/content\_1075279.htm.2004-09-26.

- ⑮《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五”计划纲要的通知》,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09/23/content\_5111148.htm. 2001-07-21.
- ⑯《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jrzq/2010-07/29/content\_1667143.htm. 2010-07-29.
- ⑰《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老龄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的通知》,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zwgk/2011-09/23/content\_1954782.htm. 2011-09-23.
- ⑱中国老龄事业的发展,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zhengce/2006-12/12/content\_2618568.htm. 2006-12-12.
- ⑲《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文化建设的意见》,中国政府网,http://www.cncaprc.gov.cn/contents/12/9353.html. 2012-10-24.
- ⑳《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5年修正)》,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banshi/2005-08/04/content\_20203.htm. 2016-06-02.
- 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新华网,http://www.xinhuanet.com/politics/2016lh/2016-03/17/c\_1118366322.htm. 2016-03-17.
- ㉒《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放开养老服务市场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的若干意见》,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12/23/content\_5151747.htm. 2016-12-23.
- ㉓《教育部办公厅印发2017年教育信息化工作要点》,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xinwen/2017-02/21/content\_5169817.htm. 2017-01-25.
- ㉔《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老龄事业发展和养老体系建设规划》,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xinwen/2017-03/06/content\_5174100.htm. 2017-03-06.
- ㉕石中英《教育哲学的责任和追求》,安徽教育出版社2007年版,第360页。
- ㉖叶忠海《创建学习型城市的理论和实践》,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版,第29页。
- ㉗叶忠海《中国老年教育发展的若干基本问题》,《河北师范大学学报》2017年第5期。
- ㉘《全国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16-2020)》,中国政府网,http://www.gov.cn/zhengce/content/2016-10/19/content\_5121344.htm. 2016-10-19.
- ㉙王裕国、赵吉林《将保障公民基本福利确立为我国现阶段的重要国策》,《消费经济》2006年第5期。
- ㉚尹力《多元化教育福利制度构想》,《中国教育学刊》2009年第3期。
- ㉛叶忠海、马丽华等《在老龄事业大局中发展老年教育的思路与对策》,《当代继续教育》2016年第4期。
- ㉜【美】雪伦·B.梅里安《成人学习理论的新进展》,黄健等译,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8页。

(责任编辑:于 是)

## Evolution and Promotion Strategies of Elderly Education in the Past 40 Years of Reform and Opening-up

Ma Lihua & Ye Zhonghai

**Abstract:** In the past four decades, with the change of the times, the development of the education for senior citizen in our country started from scratch to existence, and then to the gradual expansion, and its development history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periods: the initial period, the extension period, the development period and the prosperity period; According to the evolution of policy, it has obvious stage characteristics and the overall characteristics are as follows: Based on the concepts of the People-oriented, the innovative service development, the government-led, the multi-force combined operation mechanism, the experimental Pioneer, and the demonstration radiation propulsion strategy. The regulation is the first step to strengthen the system construction as well as the five-in-one multi-development mode of running a school. In the future, the problem of unbalanced and inadequate development of the education for the elderly in our country should be further solved and uphold the principle of public welfare and the nature of the people to promote the development of digitization and intelligent construction of education for the elderly, and help the elderly education in our country developed in a institutional and implicit way.

**Key words:** education for old people; development process; evolution logic; promotion strategy